

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3 月 31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赵美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(1) 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业务发展需要资金支持，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振增及赵美拟于 2017 年度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资助的方式包括：

赵振增、赵美及赵振增控制的秦皇岛武山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拟于 2017 年度向公司及威海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提供无息借款，预计合计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；

在公司及子公司需要通过银行借款取得外部资金时，赵振增和赵美自愿按照银行的要求在 5000 万贷款额度内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或反担保。

(2) 公司因业务需要，拟向关联方秦皇岛武山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油料，预计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。

(3) 公司因业务需要，拟向关联方卢龙县武山发达建材有限公司采购废渣，预计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关联股东持有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31 日

